

湖南省教育厅

湘教通〔2019〕112号

关于申报2019年湖南省研究生教育 创新工程和专业能力提升工程项目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进一步提升我省研究生科研创新能力及专业实践能力，切实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决定继续实施“两个工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项目

（一）研究生教育创新工程

1. 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
2. 研究生创新论坛
3. 研究生暑期学校

（二）研究生专业能力提升工程

4. 研究生学科专业竞赛
5. 研究生培养创新实践基地

(三) 其它

6. 学科院长（系主任）论坛
7. 第四届研究生辩论赛
8. 第十二届研究生篮球联赛

二、申报对象

全省研究生培养单位（含特需项目高校）可申报项目 1-8，省委党校、科研院所可自主申报项目 1、2、4。

三、申报数量及经费保障

各有关项目的申报数量及申报要求见附件 1、附件 2。经审核确认立项的项目经费将从我厅下拨的“双一流”专项经费或自有经费中支出。

四、申报程序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自愿申报，请于 4 月 26 日前将项目 1 和 5 的申报材料（纸质版一式两份，电子版发到指定邮箱）报送省教育厅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处。省教育厅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确认后予以正式发文公布。

申报项目 2 和 3 的单位请填写项目申报书，项目申报书可从省学位办网站（网址：<http://xwb.hnedu.cn/>）下载。申报项目 4、6-8 的单位请提交申请承办报告（纸质版一式一份，电子版发至指定邮箱）。

五、申报要求

各单位要按照申报要求认真组织项目申报。我厅将结合各单位往年承办项目的情况，重点立项支持 1-2 个国际性研究生创新

论坛以及研究生暑期学校。

联系人：唐宏伟；联系电话：0731-85524190；

电子邮箱：xwb504@163.com；

通信地址：长沙市东二环二段 238 号，邮编：410016。

附件：1. 湖南省 2019 年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申报指南

2. 2019 年湖南省研究生培养创新实践基地项目申报指南

3. 关于申请承办学科专业竞赛等项目的报告（模板）



附件 1

湖南省 2019 年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 申报指南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着力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研究生科研创新能力培养，鼓励和引导在校研究生积极开展创新性研究课题，产出更多的高水平科学研究成果，全面提高我省研究生培养质量。

二、申报对象及条件

（一）申报对象

面向全省高校在读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原则上不考虑已进入最后一年学习的学生）。

（二）申报条件

1. 申报项目的研究目标明确，立项依据充分，拟采取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及研究方案先进可行；研究内容具有明显的创新之处；已有一定的研究工作基础和实验条件；预期成果切合实际；经费预算合理，研究时间能够得到保证。

2. 指导教师能切实指导项目研究，提供必要的科研经费和条件支持。指导教师须签订项目指导承诺书，负责项目的业务指

导和监管。

3. 每位研究生作为项目主持人只能申报 1 个项目；作为项目组参与成员的可最多参与 2 个项目。每个项目组成员不超过 6 人。

三、申报数量和资助标准

2019 年湖南省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研究期限不超过 2 年，由各高校根据全日制研究生和在校生数，结合本单位 2018 年度的实际立项数适度控制申报数量，其中重点项目数原则上不超过申报项目总数的 10%。

研究生是我省高校科学研究的生力军，是推进我省高校“双一流”建设的核心力量之一，立项支持研究生开展科学研究是高校培养高素质创新人才的重要途径和重要责任。省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纳入全省高校“双一流”建设考核及经费分配因素，各高校拟推荐申报立项的项目，必须从本单位省拨“双一流”建设专项经费或自有资金中按照重点项目不低于 3 万元/项、一般项目不低于 1 万元/项的标准给予足额经费保障。我厅将对立项的项目经费落实情况进行检查。

四、申报程序

（一）项目申请人填写《2019 年湖南省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申请书》（见省学位办网站），由研究生指导教师签署意见，报学校研究生院（部、处）。

(二) 学校研究生院(部、处)组织专家对申报的项目进行初审,择优向省教育厅推荐。

(三) 我厅审核确认。所有申报项目通过审核确认后,一并发文公布,纳入统一管理。

五、申报材料

1. 申请者须填写《2019年湖南省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申请书》(见省学位办网站:<http://xwb.hnedu.cn/>),一式一份,每个项目用一个牛皮纸袋装好,并在纸袋外贴上项目申请书封页复印件。

2. 申报单位填写《2019年湖南省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申报情况汇总表》(见省学位办网站:<http://xwb.hnedu.cn/>),一式一份。

各单位在报送2019年立项申报材料的同时,要对近五年立项项目结题的情况进行一次清理,一并报送结题情况汇总表。不组织清理的不接受今年的项目申报。

六、结题管理及验收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负责对本单位立项的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进行中期的检查,对一般项目组织专家进行结题验收,重点项目结题材料于结题当年的11月30日前报我厅,我厅组织专家进行重点项目结题验收,验收合格颁发结题证书。我厅对各单位中期检查和结题验收情况进行不定期抽查。

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的管理，按照我厅《关于印发〈湖南省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教发〔2011〕3号）要求进行。各研究生培养高校要根据我厅的管理办法，制定完善切合本校实际的具体实施方案，严格规范项目申报和遴选推荐各环节的工作，强化对立项项目的过程管理，规范经费使用，确保项目建设取得实效。

附件 2

2019 年湖南省研究生培养 创新实践基地项目申报指南

一、申报条件

1. 创新实践基地建设的牵头单位为具有博士或硕士学位授予权的高等学校，牵头学科应是具有博士或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的学科专业领域；

2. 合作单位一般应是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及科研院所，应具有良好的实践条件和规范的管理制度；

3. 合作双方已有较长时间的产学研合作经历，具有良好的产学研合作培养研究生的工作基础，当前有稳定的合作项目。

二、申报限额

创新实践基地实行限额申报，各高校在确保项目建设经费的前提下，可在限额的申报数（附后）内自主申报项目。

三、申报材料

1. 合作双方分别具文的创新实践基地建设申请报告；

2. 合作双方共同填写并加盖公章的《湖南省研究生培养创新实践基地申报表》一式两份（见省学位办网站：<http://xwb.hnedu.cn/>）；

3. 双方联合培养研究生的合作协议等其它佐证材料。

四、经费保障和项目管理

省研究生培养创新实践基地项目纳入全省高校“双一流”建设考核及经费分配因素，各高校经批准立项的建设项目，必须从省拨“双一流”建设专项经费或自有经费中按照不低于 30 万元/项的标准给予足额经费保障。我厅将对立项的项目经费落实情况进行检查。2018 年立项建设的 50 个研究生培养创新实践基地，各单位要加大建设力度，确保经费投入，做好 3 年一期的立项建设工作。

各项目建设单位须于每年 11 月底前向我厅提交年度建设报告。省教育厅适时组织专家对基地建设及运行情况进行调度。3 年建设期满后，对建设成绩突出、人才培养成效明显的，遴选一批省级示范研究生培养创新实践基地。

湖南省 2018 年研究生培养创新实践 基地建设申报限额表

学校名称	申报限额
国防科技大学	4
中南大学	8
湖南大学	7
湖南师范大学	6
湘潭大学	6
湖南农业大学	5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5
湖南中医药大学	3
长沙理工大学	5
南华大学	5
湖南科技大学	4
湖南工业大学	4
吉首大学	4
湖南商学院	3
湖南理工学院	3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	1
湖南工程学院	1
邵阳学院	1
衡阳师范学院	2
合计	77

附件 3

关于申请承办学科专业竞赛等项目的报告 (模板)

省教育厅：

我校主动申请承办：1.2019 年湖南省研究生 MBA 案例大赛、MPA 案例大赛、MPACC 案例大赛、法律案例大赛、电子设计大赛、翻译大赛、数学建模大赛等；2.第四届研究生辩论赛；3.第十二届研究生篮球联赛；4.学科院长（系主任）论坛，含工商管理、公共管理、外语、法律、机械、土木、艺术论坛等。如获批复，我校将按照湖南省教育厅要求，高质量承办好相关活动。

联系人：XXX（部门）

联系电话：

单位：

2019 年 月 日